

附件 1

## 福建省华侨事务预算专项经费 使用项目申报表

项目名称：市侨联第二届参政议政委员会成立暨委员活动日活动

承办单位：福建省泉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

申报单位：福建省泉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

申报时间：2020年8月10日

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制

2020年3月

项目联系人	蔡敏	联系电话 (手机)	13365987569
工作单位	泉州市侨联		
项目总经费	2 万元		
承办所需经费	2 万元		
项目申请理由及项目主要内容	<p>侨联是政协的组成单位之一，为切实履行我会参政议政的职能，发挥侨界人士作用，提高我会参政议政工作水平，并且充分发挥人才荟萃、智力密集的优势，围绕泉州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事项和热点、难点、焦点问题进行协商议政，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全面、快速、健康发展建言献策。市侨联将重新调整成立第二届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。专委会工作职责是围绕泉州经济发展、深化改革、转型升级过程中的热点、难点、重点、重点问题，定期召开研讨会，确定题目，进行深入讨论，提出意见建议；针对泉州经济建设中的新趋势、新动向、新问题，组成人员进行调研；为探讨社会发展的新思路、促进经济转型的新路径、推动经济与社会和谐发展的新办法，开展专题研究，进行议政建言。</p> <p>专委会的成立必将发挥侨联的参政议政职能作用，更好地为服务泉州经济社会发展起到推动作用。</p>		
项目总体目标及分阶段实施计划	<p>市侨联将适时推动成立第二届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。</p> <p><b>一、掌握情况</b> 7-8 月摸清市侨联委员中同时具备政协委员身份的人选，并与市人大联系，了解人大代表中具有侨身份的人选，整理成册。</p> <p><b>二、征求意见</b> 8 月下旬向上述对象分别通过短信、口头及文件等形式发出征求意见函，争取他们参加我会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。并草拟专委会工作章程（草案）及成立方案等。</p> <p><b>三、成立并开展活动</b> 适时成立市侨联第二届参政议政工作委员会，并在会后组织一期侨联政协委员“委员活动日”专场活动，走进侨企，走进侨乡，征求参政议政的线索，形成提案。</p>		

项目资金测算依据及说明	<p>根据活动安排，预算金额 2 万元，总额控制，分项内调剂使用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交通费：2500 元/辆×2 辆=5000 元</li> <li>2. 住宿费：无</li> <li>3. 餐费（工作餐）：800 元/桌×5 桌=4000 元</li> <li>4. 会场费：会场租费 6000 元</li> <li>5. 授课费：邀请一名参政议政工作专业人士授课 1000 元</li> <li>6. 材料费：（1）印制专委会成员证书。50 本×30 元/本=1500 元  （2）宣传布条、工作牌等。700 元  （3）印制通讯录等。50 本×30 元/本=1500 元</li> <li>7. 其他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（1）矿泉水等不可预见费 300 元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
-------------	---

承办单位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 年 月 日</p>
申报单位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 年 月 日</p>
批准单位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 年 月 日</p>

**备 注:**

- 1.项目申报内容要按照该项目的有关标准或要求填报。
- 2.承办单位为申报单位的下级侨联。
- 3..批准单位根据权限为申报单位的上级侨联，产业扶贫项目为省侨联。
- 4.项目申报表各印制一式 4 份，承办、申报、批准单位各留存 1 份，经费报销单位 1 份。